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冯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士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慧萍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0000000** 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标准审计报告。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6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8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暴风科技	指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鑫影	指	天津鑫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暴风微城、加油站	指	北京暴风微城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创新投资	指	暴风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迅鲨、看电影	指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暴风秘境	指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暴风魔镜、魔镜	指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暴风控股	指	暴风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华谊兄弟	指	华谊兄弟（天津）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天音通信	指	天音通信有限公司
光启松禾	指	深圳市光启松禾超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升	指	北京日升万象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月恒	指	北京月恒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帅创智家	指	深圳统帅创智家科技有限公司
新日日顺	指	青岛新日日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奥飞动漫	指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手势科技	指	深圳手势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票	指	暴风科技 A 股股票
中金公司、保荐机构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C 端	指	电脑设备（包括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或电脑上运行的软件（根据上下文文意）
无线端、移动端	指	手机、PAD 等移动设备端或移动设备上运行的软件（根据上下文文意）
艾瑞市场咨询、艾瑞咨询、艾瑞咨询集团	指	iResearch，是一家专注于网络媒体、电子商务、网络游戏、无线增值等新经济领域，提供市场调查研究和战略咨询服务的专业市场调研机构
巨潮资讯网	指	http://www.cninfo.com.cn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暴风科技	股票代码	300431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暴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Baofe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鑫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 3 号 3 号楼 1267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51 号首享科技大厦 6 层、1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baofeng.com		
电子信箱	ir@baofe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毕士钧	王婧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51 号首享科技大厦 13 层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51 号首享科技大厦 13 层
电话	010-62309066	010-62309066
传真	010-62309066-5555	010-62309066-5555
电子信箱	ir@baofeng.com	ir@baofe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16,552,053.35	171,708,581.86	2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6,699,410.70	22,887,985.38	-7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77,182.00	19,213,229.27	-9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677,454.26	28,555,944.15	105.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89	0.32	52.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5	-7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5	-7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8.93%	-7.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7.50%	-7.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0,560,264.21	453,327,072.51	3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82,278,565.87	286,789,493.35	6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190	3.1865	26.13%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9,32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52,060.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853.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9,710.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62,064.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367.44	
合计	5,822,228.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新业务、新投资不能有效开展的风险

公司积极开拓新业务并投资于行业前沿科技、产品和服务。近期公司通过合作、投资等方式，开始进入互联网电视业务、互联网演艺平台业务等新领域。未来公司还将继续扩大业务，逐步实现和完善公司“DT大娱乐”战略布局。

如果公司在开展上述新业务、新投资的过程中，发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不能准确把握用户需求、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技术未能达到预期、合作过程受阻、未能吸纳充足的人才等，则公司将无法有效拓展上述业务，将对公司的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在DT大娱乐战略的引导下，公司业务线逐步多元化。随着业务的拓展，公司内部结构及管理将趋于复杂化，公司管理的宽度及深度会增加，同时经营及风险控制难度将逐步加深。这对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要求将越来越高。若公司管理层不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和优化管理体系，将影响公司的高效运转和长远发展。

3、互联网视频服务行业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互联网视频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未融到足够的发展资金，而竞争对手则可利用明显的资金优势大量购买内容版权并以此扩大用户和收入规模。因此，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制定和实施业务发展规划，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将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登陆A股，成为互联网企业回归A股的典型代表。2015年5月18日，公司发布全球“DT大娱乐”平台战略，以海量用户为核心，拟从现有的互联网视频业务逐步扩展为包括互联网视频、虚拟现实、智能娱乐硬件、O2O、互联网演艺视频直播等增值业务在内的互联网娱乐平台，并继续努力扩大用户规模，建立独有的互联网娱乐生态联邦，为用户提供精准的乘法服务。

（1）互联网视频业务稳步增长

根据艾瑞咨询i-User Tracker，2015年6月，公司暴风影音PC端产品日均活跃用户2854万，同比增长2%；暴风影音移动端产品日均活跃用户1245万，同比增长149%。随着用户规模增长及视频媒体价值的提升，公司201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21,655.21万元，同比增长26.12%；其中品牌广告收入7,908.93万元，同比增长36.64%，VIP用户增值业务收入507.08万元，同比增长1047.89%。

公司二季度推出新的视频产品“暴风加油站”。该产品为用户提供新一代免费数据获取平台，采用直营+加盟方式，在人流密集区域建立局域网，以极高速度帮助用户下载视频，为用户在等待的碎片化时间提供免费、零流量、高速的互联网娱乐资源下载及播放服务，是公司在娱乐O2O领域的产品布局。



（2）围绕DT大娱乐战略的初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DT大娱乐战略进行了初步布局，通过投资收购进入了互联网电视和互联网演艺直播平台领域。

1) 互联网电视

7月6日，公司与暴风控股、海尔旗下新日日顺、奥飞动漫及三诺数码签署协议，出资1.35亿元人民币收购深圳统帅创智家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统帅创智家”）30.37%股权，暴风控股出资1.15亿元收购统帅创智家19.63%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与暴风控股将合计持有统帅创智家50%股权。

互联网电视是互联网娱乐和智能家居的重要入口，公司通过控股统帅创智家切入这一领域，是DT大娱乐战略的重要布局。公司具有领先的线上品牌影响力、海量互联网用户和丰富的产品运营经验，新日日顺具有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覆盖全国的线下销售渠道和物流服务资源，奥飞动漫具有领先的IP和内容资源，三诺数码具有领先的影音和音响技术，各方深度合作，引入业内优秀团队和激励机制，为公司在互联网电视领域迅速获得领先地位奠定基础。

统帅创智家的互联网电视产品将主要以“暴风”品牌运营，互联网电视作为家庭终端消费品，能够显著提升公司的品牌效应，预计互联网电视业务也将为公司带来销售收入的大幅增加。

2) 互联网演艺直播

7月9日，公司与手势科技签署了合作意向书，双方拟成立合资公司运营互联网演艺直播平台，其中公司与暴风控股共投资5100万元占合资公司51%股权。

互联网演艺直播为主播和用户提供一个开放的互动社交平台，通过社交关系中产生的道具和增值服务消费来获取收益，盈利模式清晰。演艺直播是典型的基于互联网流量的变现业务，公司不仅拥有海量用户，而且视频用户与演艺直播用户匹配度非常高，因此公司在互联网演艺直播行业具有天然的流量优势。手势科技具有国内互联网演艺直播行业一流的运营和技术研发团队，拥有丰富的线下主播资源，其开发的互联网演艺直播平台软件在模式和产品方面创新力度大，处于业内领先地位。

互联网演艺直播行业市场规模增长迅速，公司进入该领域是DT大娱乐战略的重要布局，公司的流量优势和手势科技团队的产品运营优势相结合，将显著提高公司流量变现能力和盈利水平。

(3) 面向互联网未来的虚拟现实业务

虚拟现实（VR）行业目前处于早期发展阶段，公司认为VR是互联网未来的重要形态，市场空间巨大。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暴风魔镜引入华谊兄弟、天音、爱施德和松禾资本，着力打造“硬件+内容+渠道”的VR产业生态，并发布魔镜第三代产品。截止2015年6月底，暴风魔镜累计用户数约30万，在行业内处于绝对领先地位。

暴风魔镜在VR内容方面同样领先全行业。截至目前，暴风魔镜的视频内容已有包含影视、动漫、综艺、微电影、微视频等，自制视频已完成近600部，视频内容累计下载量约2万次；全景图片共上线近300幅，累计下载量约为65万次；VR游戏已上线近50款，累计下载量为53万次，其中自主研发的首款VR社交游戏《极乐王国》位居榜首，其累计下载量约为4万次，累计注册用户为2.3万，人均在线时长高于30分钟。

暴风魔镜将计划开放给第三方合作方入驻。随着VR产品的普及以及更多应用的推出，在电影、演唱会、体育赛事等领域，用户的潜在价值将被发掘。依靠领先的用户规模和产品高性价比优势，暴风魔镜有望与诸多领域的合作伙伴实现产业共赢。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16,552,053.35	171,708,581.86	26.12%	主要是公司的品牌价值得到客户的进一步认可，广告业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58,692,329.88	42,727,035.12	37.37%	主要是与本期营业收入同向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80,076,523.73	59,420,460.38	34.76%	主要是业务规模增长及增加销售人员、增加品牌推广所致
管理费用	63,197,600.06	42,848,880.79	47.49%	主要是增加研发项目的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1,215,925.47	-186,268.19	552.78%	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74,489.12	380,624.85	77.21%	主要是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62,818,173.87	40,541,451.84	54.95%	主要是本期加大对新项目的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7,454.26	28,555,944.15	105.48%	主要是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14,023.32	-29,180,557.64	137.53%	主要是本期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04,674.66	23,881,463.70	437.26%	主要是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668,105.60	23,256,850.21	405.95%	主要是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在不断优化产品体验的同时，加大了销售推广的投入，紧密跟踪市场动向，不断扩展客户覆盖面及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公司的媒体价值得到客户的进一步认可，广告收入持续稳步增长。本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增长主要源于广告收入的增长，广告收入金额为19,278.97万元，较去年同比增长23.81%。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暴风科技是中国知名的互联网视频企业，公司目前的商业模式是通过暴风影音PC端、暴风影音移动端APP等产品，为用户免费提供卓越的互联网视频服务体验，获得了海量用户规模，并主要以广告模式获得用户流量变现。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全球“DT大娱乐”平台战略，拟从现有的互联网视频业务逐步扩展为包括互联网视频、虚拟现实、智能娱乐硬件、O2O、互联网演艺视频直播等增值业务在内的互联网娱乐平台，并继续努力扩大用户规模，建立独有的互联网娱乐生态联邦，为用户提供精准的乘法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655.21万元，同比增长26.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9.94万元，同比下降

70.73%。营业收入的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上市后品牌价值提升，媒体价值得到客户进一步认可，从而广告收入尤其是品牌广告收入增长较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品牌广告收入增长的同时，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明显提高，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增长较快；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新产品“暴风魔镜”、“云视频”、“加油站”及DT数据中心等项目的开展导致公司研发费用增长较快；公司上市后加强了人才引进力度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导致公司管理费用增长较快；公司虚拟现实业务处在早期投入阶段，暴风魔镜处于亏损状态，影响了公司整体净利润。

（2）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广告收入	192,789,708.23			23.81%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5,390,418.0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报告期采购总额比例	43.26%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3,268,129.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销售金额占报告期销售总额比例	33.83%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净利润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暴风魔镜产品	-18,467,764.11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基础技术方面，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及时进行技术迭代与服务升级，推进现有技术升级和产品优化，以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扩大业务的覆盖范围。另外，在新产品方面，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继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相继在“暴风加油站”、“暴风云视频”等领域开展技术研发和应用开发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6,281.82万元，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9.01%，比去年同期增加2,227.67万元。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1）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

1) 国家政策有利于互联网行业的发展

2015年3月5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制定“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引导互联网企业拓展国际市场。国家已设立400亿元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要整合筹措更多资金，为产业创新加油助力。

在经济转型大背景下，各行各业向互联网领域渗透是未来经济转型的重要方向之一。随着网络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最新报告显示，截至2014年12月份，我国互联网用户规模已经超过6.49亿人，普及率已达到47.9%），互联网加速改造和颠覆传统行业进行得如火如荼。

2) 在线视频需求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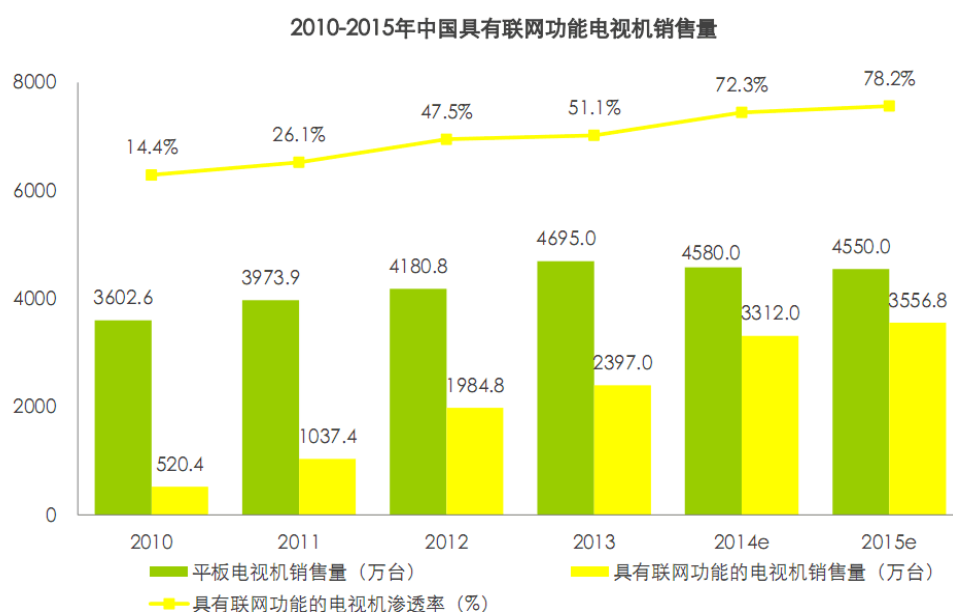
在线视频是互联网主要应用之一，近年来我国互联网的视频用户规模持续高速增长。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36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15年6月，中国网络视频用户规模达4.61亿，较去年年底增加2823万人，网络视频用户使用率为69.1%，比去年年底上升了2.3个百分点。其中，手机视频用户规模为3.54亿，与2014年底相比增长了4154万人，增长率为13.3%。网民使用率为59.7%，相比2014年底增长3.5个百分点。手机端视频用户占总体的76.8%，比2014年年底提升了4.6个百分点，移动视频用户的增长依然是网络视频行业用户规模增长的主要推动力量。

3) VR产业是下一个风口

VR产业处于起步阶段，但市场未来增长潜力巨大，在旅游、教育、医疗、建筑、设计、游戏等众多领域有着广泛的运用空间。艾瑞咨询《2015年中国VR-AR市场研究报告》显示，根据Digi Capital预测至2020年，全球AR与VR市场规模将达到1500亿美元，而根据市场研究机构BI Intelligence的统计，2020仅年头戴式VR硬件市场规模将达到28亿美元，未来5年复合增长率超过100%。

4) 互联网电视市场规模巨大

互联网电视具有千亿潜在市场规模，与传统电视相比，互联网电视的内容资源丰富、行业开放性强，业内对互联网电视行业的关注度持续升温，整个市场终端产品不断涌现。随着宽带网络的进一步优化和普及终端产品的营销推广，市场渗透率将会进一步提升。未来，随着产业链各方参与者的积极投入、互联网电视终端产品渗透率的提升、家庭宽带用户的普及及带宽的升级提速，互联网电视将会迎来一个迅速发展的时期。



注释：此处联网电视销售量指具有联网功能电视一体机的销售量，包括普通的具有联网功能的电视机及智能电视等。
 来源：综合企业财报及行业访谈，根据艾瑞统计模型核算。

5) 互联网演艺直播平台行业增长迅速

互联网演艺直播行业正处于快速增长期。根据艾瑞咨询数据，中国互联网演艺直播平台市场规模在近年来呈爆发式增长趋势，2014年市场规模达54.3亿，较2013年增长49.2%，预计2015年将达到77.7亿，2016年将突破百亿；用户规模也在快速增长，2014年达1.79亿人，较2013年增长29.5%，预计2015年将达到2.27亿人，未来几年内增速仍将保持在20%以上。

(2) 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公司拥有知名的“暴风影音”互联网视频平台，暴风影音PC端产品日均活跃用户2854万。从日均有效使用时长来看，根据艾瑞咨询截至2015年6月数据统计，公司在PC端在线视频行业日均有效使用时长为3561.82万小时，行业排名第一。

暴风魔镜累计用户规模约30万，自制视频已完成近600部，全景图片共上线近300幅，VR游戏已上线近50款，在中国VR行业处于绝对领先地位。

公司通过战略投资进入互联网电视和互联网演艺直播领域，依靠互联网流量优势和合作伙伴的资源优势，有望在各自领域位居行业前列。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详见“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之“1、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详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之“七、重大风险提示”

二、投资状况分析**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641.4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81.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43.1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2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14元。截至2015年3月17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214,2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39,8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74,400,000.00元，已由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7日分别存入公司开立在广发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账号为137361512010002167的人民币账户154,800,000.00元和账号为137361512010002173的人民币账户19,600,000.00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7,985,825.02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6,414,174.98元。截止2015年3月1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11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66,431,502.66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52,174,432.63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4,257,070.03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67,030.50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互联网高清视频服务平台的升级与扩建项目	否	14,681.42	14,681.42	2,734.17	14,683.15	100.01%	2016 年 02 月 29 日	240.02	4,088.26	是	否
移动终端视频服务系统研发项目	否	1,960	1,960	347.53	1,960	100.00%	2016 年 02 月 29 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641.42	16,641.42	3,081.7	16,643.15	--	--	240.02	4,088.26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6,641.42	16,641.42	3,081.7	16,643.15	--	--	240.02	4,088.2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217.43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5】002728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广发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无	否	盆满钵盈日日赢	1,000	2015年02月16日	2015年02月25日	到期一次确认	1,000	是		0.99	0.9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	500	2015年02月16日	2015年02月25日	到期一次确认	500	是		0.33	0.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	500	2015年02月16日	2015年03月05日	到期一次确认	500	是		0.72	0.7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	500	2015年02月16日	2015年03月05日	到期一次确认	500	是		0.72	0.72

公司			本理财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财	500	2015 年 02 月 16 日	2015 年 03 月 05 日	到期一 次确认	500	是		0.72	0.72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财	500	2015 年 03 月 13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一 次确认		是		15.65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财	500	2015 年 03 月 13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一 次确认		是		15.65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财	500	2015 年 05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一 次确认		是		12.5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财	500	2015 年 05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一 次确认		是		12.5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财	500	2015 年 05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一 次确认		是		12.5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无	否	步步生金 8688 号保 本理财	500	2015 年 05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一 次确认		是		12.5	
合计				6,000	--	--	--	3,000	--		84.78	3.48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闲置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审议委托理财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 （如有）												
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 （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共计转增 144,000,000 股，不送股，不派发现金股利，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64,000,000 股。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201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冯鑫先生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财务顾问发表了专业意见。

2015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2015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核实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15年5月11日为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590,493 股，预留 499,999股。

2、本次股权激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1-3号》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激励对象为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业务骨干，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旨在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业务)骨干等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

本次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2015年上半年实际摊销股权激励成本211.42万元，累计摊销股权激励成本211.42万元。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7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暴风控股、奥飞动漫、新日日顺等 7 方拟签订《深圳统帅创智家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及《股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35 亿元，收购新日日顺持有的统帅创智家30.37%股权；同时，暴风控股拟以现金 1.15 亿元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方式，取得统帅创智家 19.63%股权；奥飞动漫拟以现金 0.5 亿元，收购新日日顺持有的统帅创智家 10%股权。本次交易后，暴风科技与暴风控股将合计持有统帅创智家 50%股权。本次交易出资方式以货币方式出资。暴风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鑫先生直接控制的公司，暴风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暴风控股共同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2015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5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冯鑫	"本人因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自该等股票授予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	2015 年 04 月 22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5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	不适用				

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金石暴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企业作为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东承诺：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一并转让的发行人股票外（如适用），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前述第 1 项锁定期满后，如因本企业原因需减持股份的，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自前述第 1 项锁定期满 24 个月内，如需减持股份的，将分步减持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全部发行人股份，并努力使每次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以二者中较低者为准。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所持股票在前述第 1 项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对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时提前披露相关信息之规定提前向发行人提交减持数量及上述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其他披露信息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3.如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事项，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且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6-03-24	正常履行
	杭州沧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控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阴海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市丽泰恒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国润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天津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本人【/公司/企业】作为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东承诺，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一并转让的发行人股票外（如适用），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公司/企业】违反前述承诺事项，将由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情况下自公告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程序，购回数量不低于本人【/公司/企业】违反承诺事项卖出的股票数量；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且自购回完成之日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6-03-24	正常履行

	伙);深圳市信诺南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蔡少红;蔡文胜;曹浩强;方唯;江伟强;林章利;刘畅宇;唐献;杨立东;郑育龙	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至前述股份锁定期满后 6 个月;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本人【/公司/企业】一并确认,本人【/公司/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或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的情况。"			
冯鑫	"本人作为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以下简称“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自前述第 1 项、第 2 项(如适用)锁定期满后,如需减持股份的,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通过其他方式进行减持。自前述第 1 项、第 2 项(如适用)锁定期满两年内,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1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价应作相应调整。所持股票在前述第 1 项、第 2 项(如适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 5 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6.如本人违反前述承诺事项,将由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情况下自公告日起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8-03-24	正常履行	

		10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程序，购回数量不低于本人违反承诺事项卖出的股票数量；且公告之日当月起从发行人处领取半薪，直至上述股份购回实施完毕当月为止；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10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并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至前述第1项、第2项（如适用）锁定期满后6个月；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7.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本人一并确认，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或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的情况。"			
崔天龙;曲静渊;韦婵媛;李永强;吕宁;王刚;赵军	"本人作为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一并转让的发行人股票外(如适用)，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6.如本人违反前述承诺事项，将由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情况下自公告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程序，购回数量不低于本人违反承诺事项卖出的股票数量；且自公告之日当月起从发行人处领取半薪，直至上述股份购回实施	2015年03月24日	2016-03-24	正常履行	

		完毕当月为止;并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至前述第 1 项、第 2 项(如适用)锁定期满后 6 个月;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7.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 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 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本人一并确认,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或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的情况。"			
北京众翔宏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瑞丰利永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融辉似锦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本企业作为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东承诺, 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一并转让的发行人股票外(如适用), 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 下同)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自前述锁定期满后, 如需减持股份的, 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通过其他方式进行减持。自前述锁定期满两年内, 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届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15%,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所持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将提前 5 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 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4.如违反前述承诺事项, 将由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 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情况下自公告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程序, 购回数量不低于本企业违反承诺事项卖出的股票数量;且公告之日当月起从发行人处领取的分红减半(如有), 直至上述股份购回实施完毕当月为止;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10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并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至前述锁定期满后 6 个月;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向发行人或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8-03-24	正常履行	

		者其他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5.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6.本企业一并确认,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或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的情况。"			
	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岛金石暴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企业作为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东承诺: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一并转让的发行人股票外(如适用),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前述第1项锁定期满后,如因本企业原因需减持股份的,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自前述第1项锁定期满24个月内,如需减持股份的,将分步减持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全部发行人股份,并努力使每次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或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以二者中较低者为准。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所持股票在前述第1项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对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时提前披露相关信息之规定提前向发行人提交减持数量及上述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其他披露信息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3.如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事项,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且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10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应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5.本企业一并确认,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或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的情况。"	2015年03月24日	2016-03-24	正常履行
	毕士钧;崔天龙;韦婵媛;曲静渊;张震;王刚;吕宁;赵军;李媛萍;李永强	1.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已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后连续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以下简称“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购买股份的方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方案”)。2.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实际取得的	2015年03月24日	2018-03-24	正常履行

		税后薪酬及津贴累计额的 10%，单次购买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但如果发行人披露稳定股价方案后 3 个交易日内，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条件的，或者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过程中，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或可终止实施（以下统称“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如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本人将及时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自收到本人通知后 3 个交易日内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不再启动稳定股价方案。3.若某一会计年度内，自前次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后，发行人股价再次触发启动条件（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以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以及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条件的，本人将继续按照稳定股价方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购买资金合计不超过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及津贴累计额的 30%，且每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超过上述标准的，稳定股价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条件的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实施稳定股价方案。4.如违反前述承诺，将由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人的原因外，本人将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前述承诺的事实的当月起，自发行人处领取半薪，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承诺，本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本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稳定股价措施：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回购股份方案，并在董事会决议通过后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8-03-24	正常履行

		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具体实施方案将在启动条件成就时, 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 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 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 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全部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之日 10 个交易日后, 启动相应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回购股份后, 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启动条件满足当日公司可动用的现金余额(不含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的 20%, 且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如果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条件的, 或者实施上述回购股份方案过程中, 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 本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或终止实施(以下统称“终止实施”)回购股份方案, 如终止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 本公司将在董事会作出终止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决议后 3 个交易日内公告, 自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不再启动回购股份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 自前次终止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后, 本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启动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以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 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回购股份方案执行。若本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 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股价稳定承诺。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 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 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 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冯鑫	“本人作为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	2015 年 03 月 24 日		正常履行

		人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承诺的规定，在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稳定股价措施：在启动条件满足时，若同时满足下述条件之一：①发行人回购股份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发行人履行回购股份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②发行人已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后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以下统称“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本人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本人将在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满足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方案”），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本人稳定股价方案。本人增持发行人的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每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但如果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前发行人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条件的，或者在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方案过程中，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或终止实施（以下简称“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如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本人将及时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自收到本人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内不再启动稳定股价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自前次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3 个月后，发行人股价再次触发启动条件（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以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以及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条件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方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			
--	--	---	--	--	--

		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额的 50%，每 12 个月内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条件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方案。本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由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人的原因外，本人将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前述承诺的事实发生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丽江 易欢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是否较 2014 年年报审计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对暴风魔镜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暴风魔镜38.46%股权。

2、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并于2015年4月14日在巨潮咨询网上披露了《关于参股公司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6）。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000	100.00%	0	0	0	0	0	9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0	100.00%	0	0	0	0	0	9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2,329,880	47.03%	0	0	0	0	0	42,329,880	35.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670,120	52.97%	0	0	0	0	0	47,670,120	39.7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30,000,000	0	0	0	30,000,000	3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30,000,000	0	0	0	30,000,000	30,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	100.00%	30,000,000	0	0	0	30,000,000	120,00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5] 32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 [2015] 110 号”同意，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并于2015年3月24日在深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90,000,000股增加至120,000,000股。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5] 32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 [2015] 110 号”同意，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并于2015年3月24日在深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

的股份总数由90,000,000股增加至120,00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5] 326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

2、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 [2015] 110 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5年3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暴风科技”，股票代码“300431”。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股发行登记，登记数量为12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9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30,000,000股。2015年7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90,000,000.00股增加至120,000,000.00股。如按未变动前股本90,000,000.00股计算，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0.07元，稀释每股收益0.07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5.36元。以最新期末股本120,000,000.00股计算，报告期基本每股份收益0.06元，稀释每股收益0.06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02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27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冯鑫	境内自然人	21.30%	25,556,490	0	25,556,490	0	质押	660,000
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7%	9,800,010	0	9,800,010	0		
青岛金石暴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	5,219,190	0	5,219,190	0	质押	5,219,190
天津伍通股权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4,175,370	0	4,175,370	0		

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华为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3,496,860	0	3,496,860	0		
蔡文胜	境内自然人	2.80%	3,356,820	0	3,356,820	0		
江伟强	境内自然人	2.80%	3,356,730	0	3,356,730	0		
华控成长（天津） 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3,269,610	0	3,269,610	0		
北京市丽泰恒丰 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3,131,550	0	3,131,550	0		
杭州沧浪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2,951,730	0	2,951,730	0	质押	2,5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千合紫 荆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82,822					人民币普通 股	1,282,82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一 华夏财富 1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 托计划	1,156,970					人民币普通 股	1,156,97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 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719,892					人民币普通 股	719,8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嘉实全球 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6,183					人民币普通 股	716,1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 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713,812					人民币普通 股	713,8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泰达宏利 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	665,199					人民币普通 股	665,199	

金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2,513	人民币普通股	632,5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3,950	人民币普通股	603,95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6,717	人民币普通股	566,7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3,925	人民币普通股	523,92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冯鑫	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现任	25,556,490	0	0	25,556,490	0	1,080,000	0	1,080,000
崔天龙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现任	0	0	0	0	0	1,080,000	0	1,080,000
毕士钧	董事、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	现任	0	0	0	0	0	777,600	0	777,600
韦婵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444,050	0	0	1,444,050	0	0	0	0
高学东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琳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罗义冰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丁俊云	监事、监事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方德松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谢江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永强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刚	副总经理、总编辑	现任	550,170	0	0	550,170	0	0	0	0
吕宁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269,118	0	269,118
赵军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269,118	0	269,118
李媛萍	助理总裁	现任	0	0	0	0	0	184,540	0	184,540
曲静渊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1,237,770	0	0	1,237,770	0	0	0	0
张震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28,788,480	0	0	28,788,480	0	3,660,376	0	3,660,376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震	董事	离职	2015 年 04 月 17 日	个人工作原因
王刚	董事会秘书	离职	2015 年 04 月 23 日	工作原因。因岗位调整，调整后仍任公司副总经理及总编辑职务。
曲静渊	董事、副总经理	离职	2015 年 05 月 05 日	个人原因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5]00603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丽江 易欢

半年度审计报告是否非标准审计报告

☐ 是 ☒ 否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2,612,973.98	134,944,868.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9,732,474.02	174,187,740.69
预付款项	2,464,164.75	2,279,988.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14,863.45	7,575,632.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1,937.94	2,826,117.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785,191.14	1,887,055.92
流动资产合计	472,821,605.28	323,701,402.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960,245.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192,280.58	26,099,754.6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4,305,741.00	87,788,312.35
开发支出	6,769,559.90	4,227,326.42
商誉	2,910,623.00	2,910,623.00
长期待摊费用	823,959.98	1,066,01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76,248.75	7,533,64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738,658.93	129,625,669.63
资产总计	630,560,264.21	453,327,072.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844,576.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988,930.03	33,783,244.80
预收款项	5,269,028.25	4,760,785.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236,544.60	28,456,920.31
应交税费	22,825,778.75	18,525,219.40
应付利息		62,583.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304,180.19	35,327,949.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8,339.11
其他流动负债	1,018,286.55	1,696,105.08
流动负债合计	143,642,748.37	162,515,723.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93,125.00	74,200.00
递延收益	1,213,115.64	1,576,80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6,240.64	1,651,006.34
负债合计	145,748,989.01	164,166,729.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5,229,495.62	46,439,833.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80,784.83	11,580,784.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468,285.42	138,768,87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2,278,565.87	286,789,493.35
少数股东权益	2,532,709.33	2,370,849.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811,275.20	289,160,34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0,560,264.21	453,327,072.51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士钧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慧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459,260.13	125,162,297.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8,389,752.36	175,134,655.48
预付款项	1,956,884.08	2,150,038.9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73,460.35	8,666,752.24
存货	10,138.54	2,470,561.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628,409.31	1,754,500.83
流动资产合计	458,417,904.77	315,338,806.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548,181.55	10,5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985,805.53	25,443,963.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4,305,741.00	87,788,312.35
开发支出	6,769,559.90	4,227,326.4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1,099.62	971,72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08,351.87	7,011,586.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778,739.47	135,992,910.03
资产总计	622,196,644.24	451,331,717.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844,576.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038,868.33	44,740,312.72
预收款项	5,243,928.25	4,746,985.93

应付职工薪酬	31,928,179.48	28,130,523.34
应交税费	21,835,016.53	17,264,580.53
应付利息		62,583.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1,786,974.50	60,857,641.5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8,339.11
其他流动负债	1,018,286.55	1,696,105.08
流动负债合计	178,851,253.64	197,401,648.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93,125.00	74,200.00
递延收益	1,213,115.64	1,576,80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6,240.64	1,651,006.34
负债合计	180,957,494.28	199,052,654.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5,229,495.62	46,439,833.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80,784.83	11,580,784.83
未分配利润	104,428,869.51	104,258,443.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1,239,149.96	252,279,06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2,196,644.24	451,331,717.0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6,552,053.35	171,708,581.86
其中：营业收入	216,552,053.35	171,708,581.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9,883,835.90	152,563,461.33
其中：营业成本	58,692,329.88	42,727,035.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21,993.44	6,279,484.82
销售费用	80,076,523.73	59,420,460.38
管理费用	63,197,600.06	42,848,880.79
财务费用	-1,215,925.47	-186,268.19
资产减值损失	1,111,314.26	1,473,868.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4,837.71	966,982.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01,053.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3,379.74	20,112,102.56
加：营业外收入	5,073,140.27	3,351,355.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04	

减：营业外支出	1,440,760.04	194,847.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5,759.97	23,268,610.23
减：所得税费用	674,489.12	380,624.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1,270.85	22,887,98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99,410.70	22,887,985.38
少数股东损益	161,86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61,270.85	22,887,98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99,410.70	22,887,985.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860.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士钧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慧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4,697,224.94	167,756,339.95
减：营业成本	62,583,832.22	48,387,412.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81,275.02	6,038,668.46
销售费用	74,067,309.19	59,420,460.38
管理费用	58,985,770.29	42,595,816.61
财务费用	-1,198,885.71	-181,422.75
资产减值损失	-659,793.09	1,532,421.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28,264.78	959,60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63,117.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0,547.76	10,922,591.72
加：营业外收入	4,231,039.27	2,825,108.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04	
减：营业外支出	1,440,739.74	194,847.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248.23	13,552,852.39
减：所得税费用	-270,673.89	214,889.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425.66	13,337,962.7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0,425.66	13,337,962.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087,066.99	175,117,030.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1,05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6,433.75	3,317,88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164,551.74	178,434,911.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48,988.69	20,679,549.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238,433.86	58,122,558.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99,564.95	15,104,547.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00,109.98	55,972,31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87,097.48	149,878,96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7,454.26	28,555,94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34,853.01	137,966,982.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58,263.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93,116.79	137,966,982.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484,791.50	30,147,539.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13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34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07,140.11	167,147,53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14,023.32	-29,180,557.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00,000.00	2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44,576.66	78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5,848.68	527,536.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54,900.00	30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95,325.34	1,618,53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04,674.66	23,881,463.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668,105.60	23,256,850.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944,868.38	94,113,45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612,973.98	117,370,308.4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805,945.23	168,689,600.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5,156.25	8,315,71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81,101.48	177,005,31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578,278.04	20,679,549.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115,198.20	57,470,31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76,059.08	13,073,854.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76,716.91	55,911,39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46,252.23	147,135,10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34,849.25	29,870,211.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34,853.01	134,959,608.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58,263.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93,116.79	134,959,60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35,678.50	30,147,539.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0	13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35,678.50	164,147,53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42,561.71	-29,187,931.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00,000.00	2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44,576.66	78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5,848.68	527,53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54,900.00	30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95,325.34	1,618,53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04,674.66	23,881,463.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296,962.20	24,563,74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162,297.93	89,629,112.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459,260.13	114,192,855.9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1,580,784.83		138,768,874.72	2,370,849.18	289,160,342.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1,580,784.83		138,768,874.72	2,370,849.18	289,160,342.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158,789,661.82						6,699,410.70	161,860.15	195,650,932.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99,410.70	161,860.15	6,861,27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138,528,362.48								168,528,362.4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136,414,174.98								166,414,174.9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14,187.50								2,114,187.5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61,299.34								20,261,299.3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205,229,495.62				11,580,784.83		145,468,285.42	2,532,709.33	484,811,275.2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权益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0,504,232.37		97,903,893.59		244,847,95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0,504,232.37		97,903,893.59		244,847,95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887,985.38		22,887,985.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87,985.38		22,887,985.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0,504,232.37		120,791,878.97		267,735,945.1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1,580,784.83	104,258,443.85	252,279,062.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1,580,784.83	104,258,443.85	252,279,06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158,789,661.82					170,425.66	188,960,087.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0,425.66	170,425.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138,528,362.48						168,528,362.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136,414,174.98						166,414,174.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14,187.50						2,114,187.5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61,299.34						20,261,299.3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205,229,495.62				11,580,784.83	104,428,869.51	441,239,149.9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0,504,232.37	94,569,471.68	241,513,53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0,504,232.37	94,569,471.68	241,513,53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37,962.73	13,337,962.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37,962.73	13,337,962.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46,439,833.80				10,504,232.37	107,907,434.41	254,851,500.5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北京暴风网际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11月30日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股本为9,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26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万股，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7.14元。发行后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为3000万股，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为166,414,174.98元，其中新增股本30,000,000.00元，剩余部分136,414,174.98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118号验资报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10号）同意，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24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2869885。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3号3号楼1267室，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51号首享科技大厦13层。

（二）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教育、医疗保健、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6月18日）；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综合视频服务及互联网广告服务等。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15日批准报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6户，具体子公司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天津鑫影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	55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北京暴风微城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北京暴风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3户，减少1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北京暴风微城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北京暴风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新引入投资者股权稀释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

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b.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

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d.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a.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c.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

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

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

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并结合现实情况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账龄分析法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5.00%	25.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0.00%	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下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

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

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

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

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

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以内部评估、立项，开始前景及可行性研究作为研究阶段的起点，在所研发的软件经评估形成基本版本时从研究阶段进入开发阶段；当软件完成核心功能添加，经评估形成完整版本时，结束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版权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根据其存续期内预计能带来的收入（包括广告收入、付费业务收入等）减去预计成本折现后估计其可回收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

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8、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租赁期	

19、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具体确认原则**1) 广告收入**

来源于客户端的广告收入：依据与广告客户或者广告代理公司签订的广告合同约定的广告投放金额及广告发布进度确认收入；

网页广告收入：依据与对方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方式，每月按经双方确定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线下广告策划及执行收入：当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后，依据与对方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2) 软件推广收入：依据与对方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推广计费办法或合同约定金额在推广期确认收入。

3) 视频点播收入：当用户付费后，公司根据用户付费金额在用户取得的观看权利期间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4) 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3、政府补助**(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

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5、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销售商品收入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收入	3%
防洪费	应交流转税额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1	12.5%
天津鑫影科技有限公司*2	12.5%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25%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5%
北京暴风微城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暴风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注*1：公司于2007年6月15日被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京R-2007-0275），并于2011年9月22日取得北京市石景山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编号：Y115036），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规定，新办软件企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享受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按此规定公司自2011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1年度、2012年度所得税税率为0%，2013年、2014年、2015年按照1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2：天津鑫影于2014年4月30日被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津R-2014-0016），并于2014年5月29日取得天津市武清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报告”（纳税编号：3040731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新办软件企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享受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按此规定天津鑫影自2013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3年度、2014年度税率为0%，2015年按照1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501.05	26,019.77
银行存款	252,337,985.27	134,814,070.71
其他货币资金	252,487.66	104,777.90
合计	252,612,973.98	134,944,868.38

其他说明

（1）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期末货币资金增加较大，主要系本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295,003.70	100.00%	11,562,529.68	6.04%	179,732,474.02	186,546,463.08	100.00%	12,358,722.39	6.63%	174,187,740.69

合计	191,295,003.70	100.00%	11,562,529.68	6.04%	179,732,474.02	186,546,463.08	100.00%	12,358,722.39	6.63%	174,187,740.6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5,313,685.49	8,265,684.28	5.00%
1 至 2 年	24,641,852.64	2,464,185.26	10.00%
2 至 3 年	675,740.57	168,935.14	25.00%
3 年以上	663,725.00	663,725.00	100.00%
合计	191,295,003.70	11,562,529.68	6.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96,192.7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3,881,763.3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8.6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229,738.18 元。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34,164.75	98.78%	2,249,988.44	98.68%
3 年以上	30,000.00	1.22%	30,000.00	1.32%
合计	2,464,164.75	--	2,279,988.4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3 年以上	尚未提供服务
合 计	30,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1,986,952.84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80.64%。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4,905.66	30.97%			2,474,905.6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77,154.30	100.00%	662,290.85	10.72%	5,514,863.45	5,515,624.68	69.03%	414,897.95	7.52%	5,100,726.73
合计	6,177,154.30	100.00%	662,290.85	10.72%	5,514,863.45	7,990,530.34	100.00%	414,897.95	5.19%	7,575,632.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84,148.02	174,207.40	5.00%
1 至 2 年	1,246,954.14	124,695.41	10.00%
2 至 3 年	1,443,552.14	360,888.04	25.00%
3 年以上	2,500.00	2,500.00	100.00%
合计	6,177,154.30	662,290.85	10.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7,392.9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0,860.95	661,401.21
员工借款	209,000.00	239,000.00
押金	3,038,262.39	2,827,928.31
拟上市费用		2,474,905.66
代垫款	699,087.87	850,384.18
往来款	1,931,782.11	898,750.00
其他	38,160.98	38,160.98
合计	6,177,154.30	7,990,530.34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蓟门首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293,362.98	0-3 年	37.13%	395,012.07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3,032.11	1 年以内	16.72%	51,651.61
北京润言财经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8,750.00	1 年以内	14.55%	44,937.50
上海港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418,167.00	0-3 年	6.77%	74,799.13
黄森堂	员工借款	209,000.00	1-2 年	3.38%	20,900.00
合计	--	4,852,312.09	--	78.55%	587,300.31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27,233.78		527,233.78	2,215,866.24		2,215,866.24
周转材料				610,250.82		610,250.82
发出商品	184,704.16		184,704.16			
合计	711,937.94		711,937.94	2,826,117.06		2,826,117.06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28,409.31	1,887,055.92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	156,781.83	
合计	31,785,191.14	1,887,055.92

其他说明：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0		5,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国金天惠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3.33%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5,301,053.62		20,261,299.34				15,960,245.72	
小计		1,000,000.00		-5,301,053.62		20,261,299.34				15,960,245.72	
合计		1,000,000.00		-5,301,053.62		20,261,299.34				15,960,245.72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026,170.60	48,026,170.60
2.本期增加金额	2,922,706.38	2,922,706.38
(1) 购置	2,922,706.38	2,922,706.38
3.本期减少金额	927,725.07	927,725.07
(1) 其他转出	927,725.07	927,725.07
4.期末余额	50,021,151.91	50,021,151.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926,415.92	21,926,415.92
2.本期增加金额	4,142,625.79	4,142,625.79
(1) 计提	4,142,625.79	4,142,625.79
3.本期减少金额	240,170.38	240,170.38
(1) 其他转出	240,170.38	240,170.38
4.期末余额	25,828,871.33	25,828,871.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192,280.58	24,192,280.58
2.期初账面价值	26,099,754.68	26,099,754.68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知识产权	版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671,195.20	87,084,391.23	144,755,586.43
2.本期增加金额				6,550,659.84	20,878,566.24	27,429,226.08
(1) 购置				352,905.98	20,878,566.24	21,231,472.22
(2) 内部				6,197,753.86		6,197,753.86

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0,283,657.50	10,283,657.50
(1) 其他转出					10,283,657.50	10,283,657.50
4.期末余额				64,221,855.04	97,679,299.97	161,901,155.0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210,936.81	36,756,337.27	56,967,274.08
2.本期增加金额				4,055,634.29	16,856,163.14	20,911,797.43
(1) 计提				4,055,634.29	16,856,163.14	20,911,797.43
3.本期减少金额					10,283,657.50	10,283,657.50
(1) 其他转出					10,283,657.50	10,283,657.50
4.期末余额				24,266,571.10	43,328,842.91	67,595,414.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955,283.94	54,350,457.06	94,305,741.00
2.期初账面价值				37,460,258.39	50,328,053.96	87,788,312.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9.37%。

1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项目 1	2,239,689.42	4,870,191.13				7,109,880.55	

项目 2	1,987,637.00	4,210,116.86		6,197,753.86			
项目 3		1,781,026.52					1,781,026.52
项目 4		1,895,265.64					1,895,265.64
项目 5		3,093,267.74					3,093,267.74
其他		46,968,305.98			46,968,305.98		
合计	4,227,326.42	62,818,173.87		6,197,753.86	46,968,305.98	7,109,880.55	6,769,559.90

其他说明

公司的研发活动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在研究阶段，公司的研发项目需经过前景与可行性研究、立项、软件架构搭建与代码编写、内部测试、公开测试，并通过不断完善和评估，发布软件的“基本版”。此时软件产品框架已经形成，关键技术得到验证，底层程序已经稳定，形成可演示版本，关键性能（例如启动速度，请求响应时间，图片刷新时间等）达到产品规划要求。研究阶段的相关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在开发阶段，公司在研究阶段形成的基本版本上继续增加软件核心功能，并持续发布新版本，当软件的核心功能技术指标通过评审后，产品可视为“完整版本”，即已完成开发所有计划的核心功能，各项数据显示各项产品、技术指标正常，达到预期目标。当项目进入开发阶段且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时，研发支出开始资本化核算：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2、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910,623.00			2,910,623.00
合计	2,910,623.00			2,910,623.00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上述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首先对不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截止到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经过评估，上述商誉未存在减值迹象。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66,012.28		242,052.30		823,959.98
合计	1,066,012.28		242,052.30		823,959.98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223,917.73	1,860,535.35	12,772,723.59	1,628,757.90
可抵扣亏损	793,791.97	198,447.99	19,836,797.62	2,693,493.66
应付职工薪酬	32,232,214.50	4,860,818.11	23,969,253.11	3,003,312.72
预计负债	893,125.00	133,968.75	74,200.00	9,275.00
其他	4,816,523.68	722,478.55	1,590,412.95	198,801.62
合计	50,959,572.88	7,776,248.75	58,243,387.27	7,533,640.9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25,147.93	42,676.20
资产减值准备	902.80	896.75

合计	226,050.73	43,572.95
----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40,342.20	42,676.20	
2020 年	184,805.73		
合计	225,147.93	42,676.20	--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844,576.66
合计		30,844,576.66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带宽租赁	11,703,833.31	12,737,642.17
版权采购	15,869,503.36	13,366,839.20
推广费用	7,106,262.13	6,240,678.79
其他	1,309,331.23	1,438,084.64
合计	35,988,930.03	33,783,244.80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告款	3,505,050.14	3,619,068.79
在线点播款	1,735,278.11	772,793.13

其他	28,700.00	368,924.01
合计	5,269,028.25	4,760,785.93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456,920.31	82,132,077.66	78,352,453.37	32,236,544.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32,089.12	7,132,089.12	
合计	28,456,920.31	89,264,166.78	85,484,542.49	32,236,544.6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162,841.37	70,858,202.96	68,819,543.74	24,201,500.59
2、职工福利费		1,060,556.58	1,060,556.58	
3、社会保险费		4,149,041.13	4,149,041.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13,955.10	3,613,955.10	
工伤保险费		258,849.75	258,849.75	
生育保险费		276,236.28	276,236.28	
4、住房公积金		4,292,821.92	4,292,821.9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94,078.94	1,771,455.07	30,490.00	8,035,044.01
合计	28,456,920.31	82,132,077.66	78,352,453.37	32,236,544.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78,500.28	6,778,500.28	
2、失业保险费		353,588.84	353,588.84	
合计		7,132,089.12	7,132,089.12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583,343.08	10,739,415.49
营业税	2,111.35	368.70
企业所得税	241,800.75	
个人所得税	1,066,662.29	794,830.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8,028.39	639,884.75
文化事业建设费	6,412,520.67	5,860,939.25
其他税种	651,312.22	489,780.99
合计	22,825,778.75	18,525,219.40

20、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2,583.25
合计		62,583.25

2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作推广费	35,214,645.78	29,376,664.72
结算款	6,855,153.75	4,985,649.70
其他	2,064,745.31	965,634.68
往来款	2,169,635.35	
合计	46,304,180.19	35,327,949.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北京市英洲广告有限公司	1,702,438.40	未满足付款条件
北京嘉怡牧格广告有限公司	633,551.00	未满足付款条件
上海幼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2,829.00	未满足付款条件
尔思天路（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285,581.62	未满足付款条件
上海佳臻广告有限公司	193,063.00	未满足付款条件
合计	3,117,463.02	--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应付款增加较大，主要系为了推广业务合作推广费增加以及关联方往来增加所致。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058,339.11
合计		9,058,339.11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中关村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拨款项目*1	331,877.44	981,786.59
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2	168,055.55	183,333.33
北京市科技新星计划*3	116,666.64	129,298.24
新一代信息技术视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4	401,686.92	401,686.92
合计	1,018,286.55	1,696,105.08

其他说明：

注*1：根据公司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的《中关村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拨款项目合同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2年10月收到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购买版权资助资金8,4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在版权摊销期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2015年1-6月将递延收益678,034.3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剩余部分按照预计转入损益的期限计入其他流动负债331,877.44元，递延收益18,750.00元。

注*2：根据公司与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科技专项工作任务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6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资助资金5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在按照任务书规定的期限分期计入当期损益，2015年1-6月将递延收益91,666.63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剩余部分按照预计转入损益的期限计入其他流动负债168,055.55元。

注*3：根据《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课题）管理办法（试行）》（京科发〔2010〕52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8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科技新星-毕先春-2013068”经费12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在项目期分期计入当期损益，2015年1-6月将递延收益12,631.57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公司于2014年6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科技新星-赵军-2014076”经费3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在项目期分期计入当期损益，2015年1-6月将递延收益58,333.23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剩余部分按照预计转入损益的期限计入其他流动负债116,666.64元，递延收益116,666.67元。

注*4：根据《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实施方案》关于“新一代信息技术视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入的用于购买项目固定资产的资金2,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在固定资产折旧期限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2015年1-6月将递延收益200,843.46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剩余部分按照预计转入损益的期限计入其他流动负债401,686.92元，递延收益1,077,698.97元。

2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893,125.00	74,200.00	未决版权诉讼
合计	893,125.00	74,200.00	--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76,806.34		363,690.70	1,213,115.64	
合计	1,576,806.34		363,690.70	1,213,115.6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拨款项目*1	46,875.19			-28,125.19	18,75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2	76,388.85			-76,388.85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技新星计划*3	174,999.87			-58,333.20	116,666.67	与收益相关
新一代信息技术视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4	1,278,542.43			-200,843.46	1,077,698.9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76,806.34			-363,690.70	1,213,115.64	--

其他说明：

注*1：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3注*1。

注*2：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3注*2。

注*3：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3注*3。

注*4：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3注*4。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变动详见第七节、三（一）。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439,833.80	136,414,174.98		182,854,008.78
其他资本公积		22,375,486.84		22,375,486.84
合计	46,439,833.80	158,789,661.82		205,229,495.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股本溢价增加原因详见第七节、三（一）。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对暴风魔镜丧失控制权后采用权益法核算，因暴风魔镜引进新股东导致公司享有的净资产变化以及公司本期对员工股权激励（详见第七节、十三）所致。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580,784.83			11,580,784.83
合计	11,580,784.83			11,580,784.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768,874.72	97,903,893.5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768,874.72	97,903,893.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99,410.70	22,887,985.3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468,285.42	120,791,878.97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552,053.35	58,692,329.88	171,708,581.86	42,727,035.12
合计	216,552,053.35	58,692,329.88	171,708,581.86	42,727,035.12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742.65	48,34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3,685.21	485,987.87
教育费附加	258,723.22	208,280.51
文化事业建设费	6,981,100.26	5,390,482.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481.50	138,853.68
其他	4,260.60	7,531.12
合计	8,021,993.44	6,279,484.82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729,998.55	19,997,988.83
交通费	327,095.46	251,070.10
招待费	2,098,989.20	2,083,006.36
差旅费	1,166,398.68	499,584.30
租赁费	2,632,246.02	2,359,850.85
广告费	2,117,329.15	1,669,194.65
品牌推广费	24,308,001.73	20,578,757.78

折旧及摊销	238,203.16	271,227.45
合作推广费	19,377,481.61	8,991,889.00
调研费	1,043,451.71	1,758,880.34
股权激励	174,800.12	
其他	862,528.34	959,010.72
合计	80,076,523.73	59,420,460.38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91,684.51	6,799,819.85
租赁费	549,527.42	961,126.57
折旧及摊销	59,348.01	70,767.47
研究开发费	46,968,305.98	31,354,260.22
聘请中介机构费	762,348.39	1,139,213.62
业务招待费	457,195.91	163,283.27
股权激励	1,188,060.97	
其他	3,021,128.87	2,360,409.79
合计	63,197,600.06	42,848,880.79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74,926.32	578,168.55
减：利息收入	1,838,088.24	745,633.87
汇兑损益		-27,689.75
其他	147,236.45	8,886.88
合计	-1,215,925.47	-186,268.19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37,369.40	1,473,868.41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48,683.66	

合计	1,111,314.26	1,473,868.41
----	--------------	--------------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系：

(1)坏账损失减少系本期公司收回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

(2)存货跌价损失增加系本期公司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将魔镜一代产品计提了跌价准备。

3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01,053.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9,298.73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962,064.17	
其他	34,853.01	966,982.03
合计	-2,764,837.71	966,982.03

其他说明：

本期投资收益减少较大主要系：

(1)本期子公司暴风魔镜引入新投资者后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丧失控制权，后续按照权益法核算所致；

(2)其他投资收益系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04		30.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04		30.04
政府补助	5,052,060.23	3,351,355.20	5,052,060.23
违约金赔偿收入	20,000.00		20,000.00
其他利得	1,050.00		1,050.00
合计	5,073,140.27	3,351,355.20	5,073,140.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		1,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资金			
北京市石景山区科学技术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拨款	678,034.34	999,546.92	与资产相关
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	91,666.63	91,666.68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技新星计划	70,964.80	37,894.6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购买中介服务支持资金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景山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自行车王国产业园区招商引资兑现资金	841,051.00	476,247.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武清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扶持基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一代信息技术视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200,843.46		与资产相关
中关村知识产权局创新能力资金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版权经营管理服务平台项目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庆祝国庆宣传报道拨付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关于"向日葵工程"资金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区"五好示范点"补贴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区管委会技改资金支持	2,76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专利成果支持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4G 网络和手持终端的移动互联网视频平台系统的研发与应用的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52,060.23	3,351,355.20	--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00.00	
赔偿金等	543,416.22	161,600.00	543,416.22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877,100.00		877,100.00
滞纳金	223.52	247.53	223.52
其他	20,020.30	28,000.00	20,020.30
合计	1,440,760.04	194,847.53	1,440,760.04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17,096.97	1,050,052.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2,607.85	-669,427.28
合计	674,489.12	380,624.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35,759.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1,969.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8,655.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9,961.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996.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2,941.64
其他*	-1,234,725.30
所得税费用	674,489.12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为因报告期所得税率变动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

40、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38,088.24	745,633.87
政府补助	3,169,500.00	2,572,247.00
往来款	2,208,845.51	
其他	20,000.00	
合计	7,236,433.75	3,317,880.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支出	11,725,939.72	8,555,783.34
销售费用支出	48,339,111.64	46,819,806.60
手续费支出	147,236.45	8,886.88
往来款	1,890,082.43	392,987.78
其他	297,739.74	194,847.53
合计	62,400,109.98	55,972,312.13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622,348.61	
合计	622,348.6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其他系公司对子公司魔镜公司丧失控制权时魔镜公司的现金。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暴风影音视频平台项目资金支持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暴风影音视频平台项目资金支持*	9,000,000.00	
拟上市费用支出	5,654,900.00	305,000.00
合计	14,654,900.00	30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根据公司与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开发协议》，北京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支持公司从事暴风影音视频平台项目的开发，向“暴风影音视频平台项目”提供资金支持900万元，于2015年6月到期偿还。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861,270.85	22,887,985.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11,314.26	1,473,868.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33,623.54	3,706,865.16
无形资产摊销	20,911,797.43	16,681,542.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2,052.30	389,701.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4,926.32	550,478.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4,837.71	-966,98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607.85	-669,427.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6,494.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43,190.43	-9,276,529.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834,644.68	-5,222,012.56
其他	1,235,309.57	-999,54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7,454.26	28,555,944.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2,612,973.98	117,370,308.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4,944,868.38	94,113,458.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668,105.60	23,256,850.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2,612,973.98	134,944,868.38
其中：库存现金	22,501.05	26,019.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337,985.27	134,814,070.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2,487.66	104,777.9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612,973.98	134,944,868.38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9
其中：美元	0.39	6.11	2.39
应收账款	--	--	18,616.80
其中：美元	3,045.15	6.11	18,616.8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	股权处	股权处	股权处	丧失控	丧失控	处置价	丧失控	丧失控	丧失控	按照公	丧失控	与原子
-----	-----	-----	-----	-----	-----	-----	-----	-----	-----	-----	-----	-----

名称	置价款	置比例	置方式	制权的时点	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61.54%	引进新股东	2015 年 03 月 31 日	注 1	1,539,298.73	38.46%	37,935.83	1,000,000.00	962,064.17	注 2	

其他说明：

注1：由于暴风魔镜引进新股东，导致本公司持有其股份比例下降至38.46%，丧失对暴风魔镜的控制权；

注2：根据新投资者投入的资本以及所占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权的公允价值，再乘以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鑫影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计算机信息服务及广告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55.00%		投资设立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开发销售	51.00%		购买
北京暴风微城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咨询等及发布广告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暴风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等	7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45.00%	208,589.63		591,891.57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49.00%	-46,729.48		1,940,817.7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9,898,667.48	427,663.28	10,326,330.76	9,011,016.15		9,011,016.15	7,531,857.38	619,227.46	8,151,084.84	7,299,302.76		7,299,302.76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4,003,116.73		4,003,116.73	42,264.16		42,264.16	4,090,361.11		4,090,361.11	34,142.26		34,142.2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11,612,341.72	463,532.53	463,532.53	1,257,825.26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95,366.28	-95,366.28	-87,359.33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咨询等及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30.84%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963,674.38	
非流动资产	19,160,707.38	
资产合计	57,124,381.76	
流动负债	10,092,145.87	
负债合计	10,092,145.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7,032,235.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998,181.55	
--其他	962,064.1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960,245.72	
营业收入	7,339,080.42	
净利润	-18,467,764.11	
综合收益总额	-18,467,764.11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37.41%。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134,944,868.38	134,944,868.38	134,944,868.38	—	—	—
小计	127,601,912.32	127,601,912.32	127,601,912.32	—	—	—

3.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各类美元金融资产金额较小，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影响不大。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带息债务包括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已经全部偿还，详见本附注七、注释15；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已经全部偿还，详见本附注七、注释2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冯鑫。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二）。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魔镜	15,213.95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魔镜	28,281.0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045,385.90	4,236,4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1,033,032.11	51,651.6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484,650.5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2,169,635.35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590,493.00
-----------------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价格为 21.27 元，合同剩余三年十一个月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5年5月11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以21.27元/股的价格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459.0493万股股价为208.97元/股的股票，则在当日激励对象取得了公司支付的兑现权利受到限制的权益工具，每份上述未考虑限制性因素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价值为187.70元。授予日激励对象获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等于当日未考虑限制性因素的权益工具价值（即187.70元/股）扣除限制性因素带来的成本（即激励对象为锁定未来合理预期收益而进行的权证投资成本）得出。限制性因素带来的成本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得出。根据上述方法，计算得出股权激励公允价值总额为10,148.10万元。股权激励计划拟在授予日的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分三次解锁，第一个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每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比例分别为授予总量的30%、35%、35%。公司授予日为2015年5月11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国际通行的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业绩预测结合公司预计人员离职率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14,187.5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114,187.50

其他说明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收到诉状，北京紫禁城影业有限责任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芬妮的微笑》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收到诉状，保利影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居家男人》、《群英会》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收到诉状，中国中录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

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我的女儿我的泪》、《怒海雄心》、《大丫鬟》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收到诉状，深圳市君盟科技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无忧花开》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收到诉状，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爱情面前谁怕谁》、《产科男医生》、《北京爱情故事》等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日收到诉状，北京泰学天地教育咨询中心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曾仕强论三国智慧》、《易经的智慧》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收到诉状，商君策知识产权代理（北京）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愤怒的天使》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收到诉状，北京紫禁城影业有限责任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香巴拉信使》、《一见钟情》、《铁人》等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收到诉状，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追鱼传奇》、《虎刺红》、《土地公土地婆》等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日收到诉状，深圳市迅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起诉公司软件通过技术手段屏蔽原告网站网址、网页、广告等信息，构成不正当竞争。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日收到诉状，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起诉公司软件通过技术手段屏蔽原告网站网址、网页、广告等信息，构成不正当竞争。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收到诉状，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起诉公司软件通过技术手段屏蔽原告网站网址、网页、广告等信息，构成不正当竞争。截止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1、本公司与深圳手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手势科技”)于 2015 年 7 月 9 日签署《投资合作意向书》,手势科技出资现金 50 万元设立标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标的公司成立后,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100 万元向标的公司增资扩股,增资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51%股权。 2、本公司与公司关联方暴风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暴风控股”)、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飞动漫”)、青岛新日日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日日顺”)、青岛雷震四海信息科技企业(有限合伙)等 7 方拟签订《深圳统帅创智家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及《股东协议》。协议约定,暴风科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35 亿元,收购新日日顺持有的深圳统帅创智家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统帅创智家”) 30.37%股权。同时,暴风控股拟以现金 1.15 亿元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方式,取得统帅创智家 19.63%股权;奥飞动漫拟以现金 0.5 亿元,收购新日日顺持有的统帅创智家 10%股权。本次交易后,暴风科技公司与暴风控股将合计持有统帅创智家 50%股权。本次交易出资方式以货币方式出资。 3、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为了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在天津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暴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暴风(天津)投资”),占股权比例的 100%。		1、对手势科技的投资目前尚未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签订正式合同,投资尚处于初步阶段。 2、对统帅创智家的投资尚处于初步阶段。 3.暴风(天津)投资公司仍在设立中。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股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4,000,000.00
-----------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拟将持有的暴风魔镜11%的股权告转让给暴风控股和黄晓杰,转让价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报告确定,其中,公司向暴风控股转让持有暴风魔镜5.5%的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683.00万元,向黄晓杰转让持有暴风魔镜5.5%的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683.00万元,合计为人民币3,366.00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暴风魔镜19.84%股权,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本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收到诉状,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起诉公司未经许可,在暴风影音电脑客户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电视剧有戏2014-07-28期》、《街拍瞬间2014-07-26期》、《帕帕帮2014-12-09期》等的在线点播服务;在

暴风影音平板电脑端软件上向公众提供影视作品《真爱惹麻烦》、《打狗棍》、《生活启示录》等的在线点播服务。截止本报告日，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490,025.92	100.00%	11,100,273.56	5.86%	178,389,752.36	187,147,097.75	100.00%	12,012,442.27	6.42%	175,134,655.48
合计	189,490,025.92	100.00%	11,100,273.56	5.86%	178,389,752.36	187,147,097.75	100.00%	12,012,442.27	6.42%	175,134,655.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6,068,563.27	7,803,428.16	5.00%
1 至 2 年	24,641,852.64	2,464,185.26	10.00%
2 至 3 年	675,740.57	168,935.14	25.00%
3 年以上	663,725.00	663,725.00	100.00%
合计	182,049,881.48	11,100,273.56	6.1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7,440,144.44		
合计	7,440,144.4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12,168.71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73,881,763.3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8.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4,229,738.18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74,905.66	27.30%			2,474,905.6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24,371.10	100.00%	650,910.75	8.54%	6,973,460.35	6,590,381.71	72.70%	398,535.13	6.05%	6,191,846.58
合计	7,624,371.10	100.00%	650,910.75	8.54%	6,973,460.35	9,065,287.37	100.00%	398,535.13	4.40%	8,666,752.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56,546.09	162,827.30	5.00%
1 至 2 年	1,246,954.14	124,695.41	10.00%

2 至 3 年	1,443,552.14	360,888.04	25.00%
3 年以上	2,500.00	2,500.00	100.00%
合计	5,949,552.37	650,910.75	10.9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1,674,818.73		
合计	1,674,818.7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2,375.62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55,564.55	659,401.21
员工借款	209,000.00	239,000.00
押金	2,850,876.86	2,639,542.78
往来款	3,606,600.84	2,277,877.11
拟上市费用		2,474,905.66
代垫款	664,167.87	736,399.63
其他	38,160.98	38,160.98
合计	7,624,371.10	9,065,287.3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蓟门首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293,362.98	0-3 年	30.08%	395,012.07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09,313.05	1 年以内	17.17%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3,032.11	1 年以内	13.55%	51,651.61
北京润言财经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8,750.00	1 年以内	11.79%	44,937.50
上海港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418,167.00	0-3 年	5.48%	74,799.13
合计	--	5,952,625.14	--	78.07%	566,400.3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550,000.00		11,550,000.00	10,550,000.00		10,55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998,181.55		14,998,181.55			
合计	26,548,181.55		26,548,181.55	10,550,000.00		10,55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鑫影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迅鲨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暴风秘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暴风微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暴风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暴风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10,55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11,5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暴风 魔镜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 .00		-6,263,11 7.79		20,261,29 9.34				14,998,18 1.55	
小计		1,000,000 .00		-6,263,11 7.79		20,261,29 9.34				14,998,18 1.55	
合计		1,000,000 .00		-6,263,11 7.79		20,261,29 9.34				14,998,18 1.5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4,697,224.94	62,583,832.22	167,756,339.95	48,387,412.41
合计	204,697,224.94	62,583,832.22	167,756,339.95	48,387,412.4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63,117.79	
其他	34,853.01	959,608.03
合计	-6,228,264.78	959,608.03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39,32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52,060.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853.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9,710.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62,064.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367.44	
合计	5,822,228.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3%	0.01	0.01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文本。
- 三、审计报告全文。
-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五、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文本。
- 六、其他文件